

# 荥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荥卫家庭函〔2022〕1号

## 荥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做好2022年度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月 工作的通知

荥阳市人口和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：

2021年是我国人口工作特殊的一年、重要的一年。5月31日，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》，习近平总书记作出了重要指示。8月20日，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了修改《人口与计划生育法》的决定。11月27日，河南省人大常委会通过了修改《河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》的决定。新的生育政策正在深入落实、完善的生育配套支持体系正在积极构建，2022年1月，是新政策实施以来的第一个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月，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、积极谋划、认真开展宣传活动。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要将中央《决定》、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相

关政策规定的宣传相结合，加强政策宣传解读，引导社会各界正确认识人口的结构变化，弘扬主旋律、汇聚正能量，把全社会的思想行动统一到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上来。要大力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，尊重生育的社会价值，提倡适龄婚育、优生优育，鼓励夫妻共担育儿责任，破除高价彩礼等陈规陋习，构建新型婚育文化。

二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，创新宣传方式方法，贴近实际、贴近生活、贴近群众。合理利用固定宣传标语、宣传展板、宣传品（折页）发放等传统的宣传方式，加大运用公众号、短视频等网络新媒体渠道的宣传力度，针对群众关心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主动做好三孩生育政策、婴幼儿照护服务政策和计划生育扶助保障政策的宣传解读，及时妥善回应社会关切，营造良好的生育支持氛围。

三、宣传月工作开展情况（文字+图片）于2022年1月24日前报市卫健委邮箱。

联系人：李晓燕

电话：64651086

邮箱：xyjtfzk@126.com

附件：2022 年度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口号（参考）



2022 年 1 月 14 日

附件：

2022 年度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口号（参考）

1. 优化生育政策 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
2. 家庭和谐幸福 人口均衡发展
3. 完善积极生育支持措施 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
4. 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
5. 建设生育友好环境 彰显社会文明进步
6. 适龄婚育 优生优育
7. 夫妻共担家庭育儿责任
8. 构建新型婚育文化 创建幸福健康家庭
9. 家庭健康，提升家庭发展能力
10. 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